

2025 年闵行区虹桥镇餐厨垃圾、废弃油脂、生活垃圾 监管对象检查计划

一、检查主体

虹桥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城管执法中队）。

二、检查对象范围

- 1. 餐厨垃圾产生单位、收运单位；
- 2. 餐厨废弃油脂产生单位、收运单位；
- 3. 生活垃圾收运单位。

三、检查方式

原则上采用“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方式，按季度从城管执法监管系统对象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按要求开展执法检查。

四、检查事项及比例

序号	检查事项	检查比例	检查频次
1	对餐厨垃圾产生单位申报以及定向收运情况的检查	2.5%	1 次/季度
2	对餐厨垃圾收运单位收运台帐以及收运申报情况的检查	100%	1 次/季度
3	对餐厨废弃油脂产生单位定向收运以及是否建立餐厨废弃油脂记录台账的检查	2.5%	1 次/季度
4	对餐厨废弃油脂收运单位定向处置、合同备案情况以及是否按要求开启电子监控设备或者实时	100%	1 次/季度

	联网、是否核对收运联单与实际收运的餐厨废弃油脂、是否建立餐厨废弃油脂记录台账的检查		
5	对生活垃圾收运单位执行行业规范 and 操作规范情况的检查	100%	1 次/ 季度